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2021 年度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商业银行的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 80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办理相关事项，本次预计及授权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25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 年第二季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8 亿元（具体购买情况请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季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 金额 (万元)
1	成都银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80,000.00	2021-4-1	2021-6-28	778.31
2	农业银行 (陕西)	银行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50,000.00	2021-4-6	2021-6-28	1,285.93
3	农业银行 (宁夏)	银行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50,000.00	2021-4-6	2021-6-28	1,285.93
4	交通银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00,000.00	2021-4-2	2021-6-28	1,797.21
合计				580,000.00	/	/	5,147.38

二、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

三、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00	700,000.00	20,691.47	0
	合计	700,000.00	700,000.00	20,691.47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0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9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4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00.00	
总理财额度				800,000.00	

注1：实际投入金额为期间单日最高余额；最近一年净资产指最近一年经审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指最近一年经审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注2：公司于2020年7月收购了宁波江北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上表未包括标的公司于股权交割日（2020年7月30日）前购买的委托理财金额，该部分委托理财最近十二个月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18,913.00万元，本金已全部收回，实际收益267.61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尚未收回的委托理财余额为0。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